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「離岸風電學分學程」規劃書

一、學分學程中文名稱：離岸風電學分學程

二、學分學程英文名稱：Offshore Wind Energy Credit Course

三、規劃設置單位：海事學院

四、參與學術單位：航運技術系、輪機工程系、海事資訊科技系、造船及海洋工程系、海事
風電工程碩士學位學程

五、設置宗旨：為何學生能具備離岸風電職場基本知能，畢業後能順利銜接就業職場，從事
綠色能源工作，特開設本學分學程，期為國家培育高級海事工程專業人才。

六、實施學制：凡本校大學部學生皆可修讀本學分學程所開之課程。

七、課程規劃及修讀相關規定：

(一) 課程規劃：本學分學程應修學分數至少為 12 學分，學生修畢本學分學程課程之科目，
至少應有 6 學分為非就讀系(所)課程。

修別	課程名稱(中文／英文)	學分 數	開課系所及可抵免課程
選修課程	國際風能組織基本安全訓練／ Global Wind Organization: Basic Safety Training	2	取得訓練證照後抵免
	離岸風電職場綜論／Introduction to Workplace for Offshore Wind Energy	2	海事風電工程碩士學位學程
	氣象學／Meteorology	2	海資系
	颱風活動／Typhoon Activity	2	海資系
	非破壞檢驗及實習／ Non-destructive Testing and Internship	2	造船系 可抵免課程：非破壞檢測(一)
	水下焊接實習／Underwater Welding Practices	1	造船系

特殊鋸接／Special welding	2	造船系
水下防蝕／Underwater Anti-Corrosion	2	造船系
水下偵搜專論／Underwater Detective and Search Monograph	3	航技系
水下搖控載具專論／Underwater Remotely Operated Vehicle Monograph	3	航技系、造船系 可抵免課程：水下動力載具、 水下動力載具導論
機電整合／Electromechanical Integration	3	輪機系
離岸風場併網系衝分析／Offshore Wind Farm: Power Grid Analysis	3	輪機系
離岸風場電氣基礎架構分析／Electrical Infrastructures for Offshore Wind Farms Analysis	3	輪機系
海洋結構力學特論／Marine Structural Mechanics	3	造船系、營建系 可抵免課程：海洋結構動力學
海洋地質鑽探／Marine Geological Drilling	2	海事風電工程碩士學位學程
動態定位控制系統與模擬／Simulation of Dynamic Positioning Control System	2	造船系 可抵免課程：動態定位系統
船舶設計及施工／Ship Design and Construction	2	造船系 可抵免課程：船舶設計
海事大數據建置與分析／Maritime Big Data Analysis	3	海資系、造船系 可抵免課程：海事資料大數據分析、海事資料分析、資料擷取與分析
風機系統運轉與維護／Operation and Maintenance of Wind Turbine System	3	海事風電工程碩士學位學程
智慧型風機監控系統(Intelligent Monitoring System for Wind Turbine Generator)	3	海事風電工程碩士學位學程

(二) 修讀相關規定：

1. 修習本學分學程之學生，應填具申請書提出申請，其學分學程科目成績，須併入學期修習總學分及學期成績，如因修習本學分學程課程，須申請延長修業年限者，依本校學則規定辦理，至多延長修業年限二年。總修業年限仍應符合大學法修業年限規定。
2. 學生修畢本學分學程開設之課程應修科目與學分數者，得於畢業前向海事學院申請確認後，由學校核發學分學程證書。
3. 學生未完成修習本學分學程課程，其已修得之學分數為非就讀(所)課程者，可以選修學分計算，惟仍須經就讀系(所)同意。

學程審查	規劃設置單位核章
110 年 4 月 16 日 院級課程會議 通過	
110 年 5 月 26 日 校課程會議 通過	
110 年 6 月 23 日 教務會議 通過	